

证券代码：838850

证券简称：银辰精密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塘南路11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米银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，内容包含了：公司概况、会计数据和财

务指标摘要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融资及分配情况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、财务报告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《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一）》 公告号：（2023-022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米银春任公司董事，米春燕系米银春胞妹，任公司董事；卿光明系米银春岳父，任公司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《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《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（二）》 公告号：（2023-023）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米银春任公司董事，米春燕系米银春胞妹，任公司董事；卿光明系米银春岳父，任公司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银辰精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